

证券代码：873822

证券简称：富尔达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背景情况介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落实新《公司法》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公司相应修订了《股东会制度》、《董事会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监事会制度》等14项制度。

二、修订相关公司治理制度情况

公司拟修订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 股东会	公告编号
1	《股东会制度》	修订	是	2025-040
2	《董事会制度》	修订	是	2025-041
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2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3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4
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5

7	《承诺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6
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7
9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8
10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25-049
11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是	2025-050
12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是	2025-051
13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是	2025-052
14	《监事会制度》	修订	是	2025-053

上述制度的修订已经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